

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職缺公告表

出缺單位(名額)	(1名)
出缺職系	測量製圖職系
職 稱	技士
官等職等	薦任第6職等至第7職等
報名期間	自114年2月25日起至114年3月10日止
資格條件	<p>一、公務人員高等考試或相當等級以上之考試及格，經銓敘部銓敘審定合格實授符合測量製圖職系任用資格之人員。</p> <p>二、無公務人員任用法迴避任用及不得任用情事之一者。</p> <p>三、曾從事圖資測製、航空攝影測量、地理資訊系統(GIS)資料處理或程式開發相關業務者尤佳。</p>
工作內容	<p>一、辦理國土利用現況調查圖資測製及維護、國家底圖分組運作、三維國家底圖測製及維護。</p> <p>二、辦理全國性基本圖資測製技術研究發展、地理資訊系統、航空測量及遙測影像等相關業務。</p> <p>三、其他臨時交辦事項。</p>
工作地點	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二段497號4樓
相關注意事項及聯絡方式	<p>一、本職缺應徵採線上報名及回傳報名清冊的作業方式。</p> <p>(一)符合資格條件並有意願者請於報名期間至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人事服務網(eCPA)，連結至「DK 職缺應徵」系統，確認【我的簡歷】及【我的履歷】內容無誤後，點選【應徵職缺】依序進行本職缺應徵並完成授權同意開放履歷供本中心調閱履歷資料(含自傳-須詳述工作經歷)，如有相關證明及證照文件影本，請至【我的應徵】上傳。</p> <p>(二)線上報名後，請另至本中心全球資訊網/公告訊息/就業資訊下載報名清冊(https://www.nlsc.gov.tw/News.aspx?n=1455&sms=9681)，填具相關資料並 E-mail 回傳至 15068@mail.nlsc.gov.tw。</p> <p>二、本職缺甄選，必要時得擇優面試，面試未到者，視同放棄。本次應徵人員如均未達本職缺業務需要者，得予以從缺，不合格者或未獲錄取者，恕不另行通知。</p> <p>三、現職非「測量製圖」職系任用人員，欲報名參加甄選者，</p>

請提供經「銓敘審定」測量製圖任用資格之相關證明文件資料。

四、本次甄選除正取名額外，得增列候補名額至多2名，並以依序遞補原公開甄選職缺或職務列等相同、性質相近之職缺為限，候補期間為5個月，自甄選結果確定之翌日起算。

五、應徵人員不得違反「公務員服務法」有關兼職之規定。

六、聯絡方式：鐘小姐，04-22522966分機401。